共青团海南大学委员会文件

海大团〔2023〕52 号



关于公布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践团团队成员名单的通知

各书院团委:

根据《"一起学习新思想 共建海南自贸港—青年进社区五四青年节系列社会实践活动》文件通知要求,经过学校团委面试选拔、审核,在全校范围内选拔确定了"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团""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实践团""学习贯彻习近平外交思想实践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实践团"五个实践团团队成员名单。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

附件: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践团团队成员名单



附件: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实践团团队成员名单

序号	实践团名称	成员
1	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团	李靖雪(团长)、李敏、肖雨涵、 夏菲、何培基、李宜泽
2	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 思想实践团	原全 (团长)、吕尚优、张晨璐、晏欣、 吴杨俊好、李昱彤、吕孝龙
3	学习贯彻习近平外交 思想实践团	赵睿晗(团长)、高瑞、郑煜欢、 黄佳琪、王钟浠、任桢熙、 俞春风、唐佳俊
4	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 思想实践团	张璐瑶(团长)、王轩、魏明杨、 姜晓乐、王雨涵
5	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 思想实践团	陈兴羽(团长)、林源舒、 田萧然、王采巾

共青团海南大学委员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